# 如果让我重新读次研究生

——王泛森院士

## 一、研究生与大学生的区别

首先跟大家说明一下研究生和大学生的区别。大学生基本上是来接受学问、接受知识的,然而不管是对于硕士时期或是博士时期的研究而言,都应该准备要开始制造新的知识,我们在美国得到博士学位时都会领到看不懂的毕业证书,在一个偶然的机会下,我问了一位懂拉丁文的人,上面的内容为何?他告诉我:「里头写的是恭喜你对人类的知识有所创新,因此授予你这个学位。」在中国原本并没有博硕士的学历,但是在西方他们原来的用意是,恭贺你已经对人类普遍的知识有所创新,这个创新或大或小,都是对于普遍的知识有所贡献。这个创新不会因为你做本土与否而有所不同,所以第一个我们必须要很用心、很深刻的思考,大学生和研究生是不同的。

# (一)选择自己的问题取向,学会创新

你一旦是研究生,你就已经进入另一个阶段,不只是要完全乐在其中,更要从而接受各种有趣的知识,进入制造知识的阶段,也就是说你的论文应该有所创新。由接受知识到创造知识,是身为一个研究生最大的特色,不仅如此,还要体认自己不再是个容器,等着老师把某些东西倒在茶杯里,而是要开始逐步发展和开发自己。做为研究生不再是对于各种新奇的课照单全收,而是要重视问题取向的安排,就是在硕士或博士的阶段里面,所有的精力、所有修课以及读的书里面都应该要有一个关注的焦点,而不能像大学那般漫无目标。大学生时代是因为你要尽量开创自己接受任何东西,但是到了硕士生和博士生,有一个最终的目的,就是要完成论文,那篇论文是你个人所有武功的总集合,所以这时候必须要有个问题取向的学习。

# (二)尝试跨领域研究,主动学习

提出一个重要的问题,跨越一个重要的领域,将决定你未来的成败。我也在台大和清华教了十几年的课,我常常跟学生讲,选对一个领域和选对一个问题是成败的关键,而你自己本身必须是带着问题来探究无限的学问世界,因为你不再像大学时代一样泛滥无所归。所以这段时间内,必须选定一个有兴趣与关注的主题为出发点,来探究这些知识,产生有机的循环。由于你是自发性的对这个问题产生好奇和兴趣,所以你的态度和大学部的学生是截然不同的,你慢慢从被动的接受者变成是一个主动的探索者,并学会悠游在这学术的领域。

我举一个例子,我们的中央研究院院长李远哲先生,得了诺贝尔奖。他曾经

在中研院的周报写过几篇文章,在他的言论集里面,或许各位也可以看到,他反复提到他的故事。他是因为读了一个叫做马亨教授的教科书而去美国柏克莱大学念书,去了以后才发现,这个老师只给他一张支票,跟他说你要花钱你尽量用,但是从来不教他任何东西。可是隔壁那个教授,老师教很多,而且每天学生都是跟着老师学习。他有一次就跟那个老师抱怨:「那你为什么不教我点东西呢?」那个老师就说:「如果我知道结果,那我要你来这边念书做什么?我就是因为不知道,所以要我们共同探索一个问题、一个未知的领域。」他说其实这两种教法都有用处,但是他自己从这个什么都不教他,永远碰到他只问他「有没有什么新发现」的老师身上,得到很大的成长。所以这两方面都各自蕴含深层的道理,没有所谓的好坏,但是最好的方式就是将这两个方式结合起来。我为什么讲这个故事呢?就是强调在这个阶段,学习是一种「 self-help 」,并且是在老师的引导下学习「 self-help 」,而不能再像大学时代般,都是纯粹用听的,这个阶段的学习要基于对研究问题的好奇和兴趣,要带着一颗热忱的心来探索这个领域。

然而研究生另外一个重要的阶段就是 Learn how to learn , 不只是学习而已, 而是学习如何学习, 不再是要去买一件很漂亮的衣服, 而是要学习拿起那一根针, 学会绣出一件漂亮的衣服, 慢慢学习把目标放在一个标准上, 而这一个标准就是你将来要完成硕士或博士论文。如果你到西方一流的大学去读书, 你会觉得我这一篇论文可能要和全世界做同一件问题的人相比较。我想即使在\*\*\*也应该要有这样的心情, 你的标准不能单单只是放在旁边几个人而已, 而应该是要放在领域的普遍人里面。你这篇文章要有新的东西, 才算达到的标准, 也才符合到我们刚刚讲到那张拉丁文的博士证书上面所讲的, 有所贡献与创新。

### 二、一个老师怎么训练研究生

第二个,身为老师你要怎么训练研究生。我认为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的训练,哪怕是自然科学的训练,到研究生阶段应该更像师徒制,所以来自个人和老师、个人和同侪间密切的互动和学习是非常重要的,跟大学部坐在那边单纯听课,听完就走人是不一样的,相较之下你的生活应该要和你所追求的知识与解答相结合,并且你往后的生活应该或多或少都和这个探索有相关。

# (一)善用与老师的伙伴关系,不断 Research

我常说英文 research 这个字非常有意义, search 是寻找,而 research 是再寻找,所以每个人都要 research ,不断的一遍一遍再寻找,并进而使你的生活和学习成为一体。中国近代兵学大师蒋百里在他的兵学书中曾说:「生活条件

要跟战斗条件一致,近代欧洲凡生活与战斗条件一致者强,凡生活与战斗条件不一致者弱。」我就是藉由这个来说明研究生的生活,你的生活条件与你的战斗条件要一致,你的生活是跟着老师与同学共同成长的,当中你所听到的每一句话,都可能带给你无限的启发。

回想当时我在美国念书的研究生生活,只要随便在楼梯口碰到任何一个人,他都有办法帮忙解答你语言上的困难,不管是英文、拉丁文、德文、希腊文 ......等。所以能帮助解决问题的不单只是你的老师,还包括所有同学以及学习团体。你的学习是跟生活合在一起的。当我看到有学生呈现被动或是懈怠的时候,我就会用毛泽东的「革命不是请客吃饭!」来跟他讲:「作研究生不是请客吃饭。」

# (二)藉由大量阅读和老师提点,进入研究领域

怎样进入一个领域最好,我个人觉得只有两条路,其中一条就是让他不停的念书、不停的报告,这是进入一个陌生的领域最快,又最方便的方法,到最后不知不觉学生就会知道这个领域有些什么,我们在不停念书的时候常常可能会沉溺在细节里不能自拔,进而失去全景,导致见树不见林,或是被那几句英文困住,而忘记全局在讲什么。藉由学生的报告,老师可以讲述或是厘清其中的精华内容,经由老师几句提点,就会慢慢打通任督二脉,逐渐发展一种自发学习的能力,同时也知道碰到问题可以看哪些东西。就像是我在美国念书的时候,我修过一些我完全没有背景知识的国家的历史,所以我就不停的念书、不停\*\*\*着自己吸收,而老师也只是不停的开书目,运用这样的方式慢慢训练,有一天我不再研究它时,我发现自己仍然有自我生产及蓄发的能力,因为我知道这个学问大概是什么样的轮廓,碰到问题也有能力可以去查询相关的资料。所以努力让自己的学习产生自发的延展性是很重要的。

#### (三)循序渐进地练习论文写作

到了硕士或博士最重要的一件事,是完成一篇学位论文,而不管是硕士或博士论文,其规模都远比你从小学以来所受的教育、所要写的东西都还要长得多,虽然我不知道教育方面的论文情况是如何,但是史学的论文都要写二、三十万字,不然就是十几二十万字。写这么大的一个篇幅,如何才能有条不紊、条理清楚,并把整体架构组织得通畅可读?首先,必须要从一干字、五干字、一万字循序渐进的训练,先从少的慢慢写成多的,而且要在很短的时间内训练到可以从一万字写到十万字。这么大规模的论文谁都写得出来,问题是写得好不好,因为这么大规模的写作,有这么许多的脚注,还要注意首尾相映,使论述一体成型,而不是散落一地的铜钱;是一间大礼堂,而不是一间小小分割的阁楼。为了完成一个大的、完整的、有机的架构模型,必须要从小规模的篇幅慢慢练习,这是一个最有效的办法。

因为受计算机的影响,我发现很多学生写文章能力都大幅下降。写论文时很重要的一点是,文笔一定要清楚,不要花俏、不必漂亮,「清楚」是最高指导原则,经过慢慢练习会使你的文笔跟思考产生一致的连贯性。我常跟学生讲不必写的花俏,不必展现你散文的才能,因为这是学术论文,所以关键在于要写得非常清楚,如果有好的文笔当然更棒,但那是可遇不可求的,文彩像个人的生命一样,英文叫 style , style 本身就像个人一样带有一点点天生。因此最重要的还是把内容陈述清楚,从一万字到最后十万字的东西,都要架构井然、论述清楚、文笔清晰。

我在念书的时候,有一位欧洲史、英国史的大师 Lawrence Stone ,他目前已经过世了,曾经有一本书访问十位最了不起的史学家,我记得他在访问中说了一句非常吸引人注意的话,他说他英文文笔相当好,所以他一辈子没有被退过稿。因此文笔清楚或是文笔好,对于将来文章可被接受的程度有举足轻重的地位。内容非常重要,有好的表达工具更是具有加分的作用,但是这里不是讲究漂亮的style ,而是论述清楚。

## 三、研究生如何训练自己

# (一)尝试接受挑战,勇于克服

研究生如何训练自己?就是每天、每周或每个月给自己一个挑战,要每隔一段时间就给自己一个挑战,挑战一个你做不到的东西,你不一定要求自己每次都能顺利克服那个挑战,但是要努力去尝试。我在我求学的生涯中,碰到太多聪明但却一无所成的人,因为他们很容易困在自己的障碍里面,举例来说,我在普林斯顿大学碰到一个很聪明的人,他就是没办法克服他给自己的挑战,他就总是东看西看,虽然我也有这个毛病,可是我会定期给我自己一个挑战,例如:我会告诉自己,在某一个期限内,无论如何一定要把这三行字改掉,或是这个礼拜一定要把这篇草稿写完,虽然我仍然常常写不完,但是有这个挑战跟没这个挑战是不一样的,因为我挑战三次总会完成一次,完成一次就够了,就足以表示克服了自己,如果觉得每一个礼拜的挑战,可行性太低,可以把时间延长为一个月的挑战,去挑战原来的你,不一定能做到的事情。不过也要切记,硕士生是刚开始进入这一个领域的新手,如果一开始问题太小,或是问题大到不能控制,都会造成以后研究的困难。

# (二)论文的写作是个训练过程,不能苛求完成精典之作

各位要记得我以前的老师所说的一句话:「硕士跟博士是一个训练的过程, 硕士跟博士不是写经典之作的过程。」我看过很多人,包括我的亲戚朋友们,他 之所以没有办法好好的完成硕士论文,或是博士论文,就是因为他把它当成在写 经典之作的过程,虽然事实上,很多人一生最好的作品就是硕士论文或博士论文,因为之后的时间很难再有三年或六年的时间,沉浸在一个主题里反复的耕耘,当你做教授的时候,像我今天被行政缠身,你不再有充裕的时间好好探究一个问题,尤其做教授还要指导学生、上课,因此非常的忙碌,所以他一生最集中又精华的时间,当然就是他写博士、或是硕士论文的时候,而那一本成为他一生中最重要的著作也就一点都不奇怪了。

不一定要刻意强求,要有这是一个训练过程的信念,应该清楚知道从哪里开 始,也要知道从哪里放手,不要无限的追下去。当然我不是否认这个过程的重要 性,只是要调整自己的心态,把论文的完成当成一个目标,不要成为是一种的心 理障碍或是心理负担。这方面有太多的例子了,我在普林斯顿大学念书的时候, 那边旧书摊有一位非常博学多文的旧书店老板,我常常赞叹的对他说:「你为什 么不要在大学做教授。」他说:「因为那篇博士论文没有写完。」原因在于他把 那个博士论文当成要写一本经典,那当然永远写不完。如果真能写成经典那是最 好,就像美丽新境界那部电影的男主角 John Nash 一样,一生最大的贡献就是 博士那二十几页的论文,不过切记不要把那个当作是目标,因为那是自然而然形 成的,应该要坚定的告诉自己,所要完成的是一份结构严谨、论述清楚与言之有 物的论文,不要一开始就期待它是经典之作。如果你期待它是经典之作,你可能 会变成我所看到的那位旧书摊的老板,至于我为什么知道他有那么多学问,是因 为那时候我在找一本书,但它并没有在旧书店里面,不过他告诉我:「还有很多 本都跟他不相上下。」后来我对那个领域稍稍懂了之后,证明确实如他所建议的 那般。一个旧书店的老板精熟每一本书,可是他就是永远无法完成,他梦幻般的 学位论文,因为他不知道要在哪里放手,这一切都只成为空谈。

#### (三)论文的正式写作

#### 1. 学习有所取舍

到了写论文的时候,要能取也要能舍,因为现在信息爆炸,可以看的书太多,所以一定要建构一个属于自己的知识树,首先,要有一棵自己的知识树,才能在那棵树挂相关的东西,但千万不要不断的挂不相关的东西,而且要慢慢的舍掉一些挂不上去的东西,再随着你的问题跟关心的领域,让这棵知识树有主干和枝叶。然而这棵知识树要如何形成?第一步你必须对所关心的领域中,有用的书籍或是数据非常熟悉。

### 2. 形成你的知识树

我昨天还请教林毓生院士,他今年已经七十几岁了,我告诉他我今天要来作演讲,就问他:「你如果讲这个题目你要怎么讲?」他说:「只有一点,就是那重要的五、六本书要读好几遍。」因为林毓生先生是海耶克,还有几位近代思想

大师在芝加哥大学的学生,他们受的训练中很重要的一部份是精读原典。这句话很有道理,虽然你不可能只读那几本重要的书,但是那五、六本书将逐渐形成你知识树的主干,此后的东西要挂在上面,都可以参照这一个架构,然后把不相干的东西暂放一边。生也有涯,知也无涯,你不可能读遍天下所有的好书,所以要学习取舍,了解自己无法看遍所有有兴趣的书,而且一但看遍所有有兴趣的书,很可能就会落得普林斯顿街上的那位旧书店的老板一般,因为阅读太多不是自己所关心的领域的知识,它对于你来说只是一地的散钱。

# 3. 掌握工具

在这个阶段一定要掌握语文与合适的工具。要有一个外语可以非常流畅的阅读,要有另外一个语文至少可以看得懂文章的标题,能学更多当然更好,但是至少要有一个语文,不管是英文、日文、法文 ...... 等,一定要有一个语文能够非常流畅的阅读相关书籍,这是起码的前提。一旦这个工具没有了,你的视野就会因此大受限制,因为语文就如同是一扇天窗,没有这个天窗你这房间就封闭住了。为什么你要看得懂标题?因为这样才不会有重要的文章而你不知道,如果你连标题都看不懂,你就不知道如何找人来帮你或是自己查相关的数据。其它的工具,不管是统计或是其它的任何工具,你也一定要多掌握,因为你将来没有时间再把这样的工具学会。

# 4. 突破学科间的界线

应该要把跨学科的学习当作是一件很重要的事,但是跨学科涉及到的东西必须要对你这棵知识树有帮助,要学会到别的领域稍微偷打几枪,到别的领域去摄取一些概念,对于本身关心的问题产生另一种不同的启发,可是不要泛滥无所归。为什么要去偷打那几枪?近几十年来,人们发现不管是科学或人文,最有创新的部份是发生在学科交会的地方。为什么会如此?因为我们现在的所有学科大部分都在西方十九世纪形成的,而中国再把它转借过来。十九世纪形成这些知识学科的划分的时候,很多都带有那个时代的思想跟学术背景,比如说,中研院的李院长的专长就是物理化学,他之所以得诺贝尔奖就是他在物理和化学的交界处做工作。像诺贝尔经济奖,这二十年来所颁的奖,如果在传统的经济学奖来看就是旁门走道,古典经济学岂会有这些东西,甚至心理学家也得诺贝尔经济奖,连 John Nash 这位数学家也得诺贝尔经济奖,为什么?因为他们都在学科的交界上,学科跟学科、平台跟平台的交界之处有所突破。在平台本身、在学科原本最核心的地方已经 search 太多次了,因此不一定能有很大的创新,所以为什么跨领域学习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。

常常一篇硕士论文或博士论文最重要、最关键的,是那一个统摄性的重要概念,而通常你在本学科里面抓不到,是因为你已经泡在这个学科里面太久了,你

已经拿着手电筒在这个小仓库里面照来照去照太久了,而忘了还有别的东西可以更好解释你这些材料的现象,不过这些东西可遇而不可求。 John Nash 这一位数学家为什么会得诺贝尔数学奖?为什么他在赛局理论的博士论文,会在数十年之后得诺贝尔经济奖?因为他在大学时代上经济学导论的课,所以他认为数学可以用在经济方面来思考,而这个东西在一开始,他也没有想到会有这么大的用处。他是在数学和经济学的知识交界之处做突破。有时候在经济学这一个部分没有大关系,在数学的这一个部分也没有大关系,不过两个加在一起,火花就会蹦出来。

# 5. 论文题目要有延展性

对一个硕士生或博士生来说,如果选错了题目,就是失败,题目选对了,还有百分之七十胜利的机会。这个问题值得研一、博一的学生好好思考。你的第一年其实就是要花在这上面,你要不断的跟老师商量寻找一个有意义、有延展性的问题,而且不要太难。我在国科会当过人文处长,当我离开的时候,每次就有七千件申请案,就有一万四千个袋子,就要送给一万四千个教授审查。我当然不可能看那么多,可是我有个重要的任务,就是要看申诉。有些申诉者认为:「我的研究计划很好,我的著作很好,所以我来申诉。」申诉通过的大概只有百分之十,那么我的责任就是在百分之九十未通过的案子正式判决前,再拿来看一看。有几个印象最深常常被拿出来讨论的,就是这个题目不必再做了、这个题目本身没有发展性,所以使我更加确认选对一个有意义、有延展性、可控制、可以经营的题目是非常重要的。

我的学生常常选非常难的题目,我说你干万不要这样,因为没有人会仔细去看你研究的困难度,对于难的题目你要花更多的时间阅读史料,才能得到一点点东西;要挤很多东西,才能筛选出一点点内容,所以你最好选择一个难易适中的题目。

我写过好几本书,我认为我对每一本书的花的心力都是一样,虽然我写任何东西我都不满意,但是在过程中我都绞尽脑汁希望把他写好。目前为止很多人认为我最好的书,是我二十几岁刚到史语所那一年所写的那本书。我在那本书花的时间并不长,那本书的大部分的稿子,是我和许添明老师同时在当兵的军营里面写的,而且还是用我以前旧的笔记写的。大陆这些年有许多出版社,反复要求出版我以前的书,尤其是这一本,我说:「不行。」因为我用的是我以前的读书笔记,我怕引文有错字,因为在军队营区里面随时都要出操、随时就要集合,手边又没有书,怎么可能好好的去核对呢?而如果要我重新校正一遍,又因为引用太多书,实在没有力气校正。

为什么举这个例子呢?我后来想一想,那本书之所以比较好,可能是因为那个题目可延展性大,那个题目波澜起伏的可能性大。很多人都认为,我最好的书

应该是剑桥大学出的那一本,不过我认为我最好的书一定是用中文写的,因为这个语文我能掌握,英文我没办法掌握得出神入化。读、写任何语文一定要练习到你能带着三分随意,那时候你才可以说对于这一个语文完全理解与精熟,如果你还无法达到三分的随意,就表示你还在摸索。

回到我刚刚讲的,其实每一本书、每一篇论文我都很想把它写好。但是有些东西没办法写好,为什么?因为一开始选择的题目不够好。因此唯有选定题目以后,你的所有训练跟努力才有价值。我在这里建议大家,选题的工作要尽早做,所选的题目所要处理的材料最好要集中,不要太分散,因为硕士生可能只有三年、博士生可能只有五年,如果你的材料太不集中,读书或看数据可能就要花掉你大部分的时间,让你没有余力思考。而且这个题目要适合你的性向,如果你不会统计学或讨厌数字,但却选了一个全都要靠统计的论文,那是不可能做得好。

# 6. 养成遵照学术格式的写作习惯

另一个最基本的训练,就是平时不管你写一万字、三万字、五万字都要养成遵照学术规范的习惯,要让他自然天成,就是说你论文的脚注、格式,在一开始进入研究生的阶段就要培养成为你生命中的一个部份,如果这个习惯没有养成,人家就会觉得这个论文不严谨,之后修改也要花很多时间,因为你的论文规模很大,可能几百页,如果一开始弄错了,后来再重头改到尾,一定很耗时费力,因此要在一开始就养成习惯,因为我们是在写论文而不是在写散文,哪一个逗点应该在哪里、哪一个书名号该在哪里、哪一个地方要用引号、哪一个要什么标点符号,都有一定的规定,用中文写还好,用英文有一大堆简称。在 1960 年代\*\*\*知识还很封闭的时候,有一个人从美国回来就说:「美国有个不得了的情形,因为有一个人非常不得了。」有人问他为什么不得了,他说:「因为这个人的作品到处被引用。」他的名字就叫ibid。所谓ibid就是同前作者,这个字是从拉丁文发展出来的,拉丁文有一大堆简称,像 et. al. 就是两人共同编的。英文有一本 The Chicago Manual of Style 就是专门说明这一些写作规范。各位要尽早学会中英文的写作规范,慢慢练习,最后随性下笔,就能写出符合规范的文章。

### 7. 善用图书馆

图书馆应该是研究生阶段最重要的地方,不必读每一本书,可是要知道有哪些书。我记得我做学生时,新进的书都会放在图书馆的墙上,而身为学生最重要的事情,就是要把书名看一看。在某些程度上知道书皮就够了,但是这仍和打计算机是不一样的,你要实际上熟悉一下那本书,摸一下,看一眼目录。我知道现在从计算机就可以查到书名,可是我还是非常珍惜这种定期去 browse 新到的书的感觉,或去看看相关领域的书长成什么样子。中研院有一位院士是哈佛大学信息教授,他告诉我他在创造力最高峰的时候,每个礼拜都到他们信息系图书室

里,翻阅重要的信息期刊。所以图书馆应该是身为研究生的人们,最熟悉的地方。不过切记不重要的不要花时间去看,你们生活在信息泛滥的时代,跟我生长在信息贫乏的时代是不同的,所以生长在这一个时代的你,要能有所取舍。我常常看我的学生引用一些三流的论文,却引得津津有味,我都替他感到难过,因为我强调要读有用、有价值的东西。

### 8. 留下时间,精致思考

还要记得给自己保留一些思考的时间。一篇论文能不能出神入化、能不能引人入胜,很重要的是在现象之上作概念性的思考,但我不是说一定要走理论的路线,而是提醒大家要在一般的层次再提升两三步, conceptualize 你所看到的东西。真切去了解,你所看到的东西是什么?整体意义是什么?整体的轮廓是什么?干万不要被枝节淹没,虽然枝节是你最重要的开始,但是你一天总也要留一些时间好好思考、慢慢沉淀。 conceptualize 是一种非常难教的东西,我记得我念书时,有位老师信誓旦旦说要开一门课,教学生如何 conceptualize ,可是从来都没开成,因为这非常难教。我要提醒的是,在被很多材料和枝节淹没的时候,要适时跳出来想一想,所看到的东西有哪些意义?这个意义有没有广泛连结到更大层面的知识价值。

傅斯年先生来到\*\*\*以后,同时担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的所长及台大的校长。台大有个傅钟每小时钟声有二十一响、敲二十一次。以前有一个人,写了一本书叫《钟声二十一响》,当时很轰动。他当时对这二十一响解释是说:因为台大的学生都很好,所以二十一响是欢迎国家元首二十一响的礼炮。不久前我发现台大在每一个重要的古迹下面竖一个铜牌,我仔细看看傅钟下的解释,才知道原来是因为傅斯年当台大校长的时候,曾经说过一句话:「人一天只有二十一个小时,另外三小时是要思考的。」所以才叫二十一响。我觉得这句话大有道理,可是我觉得三小时可能太多,因为研究生是非常忙的,但至少每天要留个三十分钟、一小时思考,想一想你看到了什么?学习跳到比你所看到的东西更高一点的层次去思考。

### 9. 找到学习的楷模

我刚到美国念书的时候,每次写报告头皮就重的不得了,因为我们的英文报告三、四十页,一个学期有四门课的话就有一百六十页,可是你连脚注都要从头学习。后来我找到一个好办法,就是我每次要写的时候,把一篇我最喜欢的论文放在旁边,虽然他写的题目跟我写的都没关系,不过我每次都看他如何写,看看他的注脚、读几行,然后我就开始写。就像最有名的男高音 Pavarotti 唱歌剧的时候都会捏着一条手帕,因为他说:「上舞台就像下地狱,太紧张了。」他为了克服紧张,他有习惯性的动作,就是捏着白手帕。我想当年那一篇论文抽印本

就像是我的白手帕一样,能让我开始好好写这篇报告,我学习它里面如何思考、如何构思、如何照顾全体、如何用英文作脚注。好好的把一位大师的作品读完,开始模仿和学习他,是入门最好的方法,逐步的,你也开始写出自己的东西。我也常常鼓励我的学生,出国半年或是一年到国外看看。像现在国科会有各式各样的机会,可以增长眼界,可以知道现在的餐馆正在卖些什么菜,回来后自己要作菜也才知道要如何着手。

# 四、用两条腿走路,练习培养自己的兴趣

最后还有一点很重要的,就是我们的人生是两只脚,我们不是靠一只脚走路。做研究生的时代,固然应该把所有的心思都放在学业上,探索你所要探索的那些问题,可是那只是你的一只脚,另外还有一只脚是要学习培养一、两种兴趣。很多人后来会发现他的右脚特别肥重(包括我自己在内),也就是因为忘了培养左脚。很多很有名的大学者最后都陷入极度的精神困扰之中,就是因为他只是培养他的右脚,他忘了培养他的左脚,他忘了人生用两只脚走路,他少了一个小小的兴趣或嗜好,用来好好的调解或是排遣自己。

去年夏天,香港《亚洲周刊》要访问我,我说:「我不想接受访问,我不是重要的人。」可是后来他们还是把一个简单的对话刊出来了,里面我只记得讲了一段话:做一个研究生或一个学者,有两个感觉最重要 -- 责任感与罪恶感。你一定要有很大的责任感,去写出好的东西,如果责任感还不够强,还要有一个罪恶感,你会觉得如果今天没有好好做几个小时的工作的话,会有很大的罪恶感。除非是了不得的天才,不然即使爱因斯坦也是需要很努力的。很多很了不得的人,他只是把所有的努力集中在一百页里面,他花了一千小时和另外一个人只花了十个小时,相对于来说,当然是那花一千个小时所写出来的文章较好。所以为什么说要赶快选定题目?因为如果太晚选定一个题目,只有一年的时间可以好好耕耘那个题目,早点选定可以有二、三年耕耘那个题目,是三年做出的东西好,还是一年的东西好?如果我们的才智都一样的话,将三年的努力与思考都灌在上面,当然比一年还要好。

# 五、营造卓越的大学,分享学术的氛围

现在很多人都在讨论,何谓卓越的大学?我认为一个好的大学,学校生活的一大部份,以及校园的许多活动,直接或间接都与学问有关,同学在咖啡厅里面谈论的,直接或间接也都会是学术相关的议题。教授们在餐厅里面吃饭,谈的是「有没有新的发现」?或是哪个人那天演讲到底讲了什么重要的想法?一定是沉浸在这种氛围中的大学,才有可能成为卓越大学。那种交换思想学识、那种互相教育的气氛不是花钱就有办法获得的。我知道钱固然重要,但不是唯一的东西。

一个卓越的大学、一个好的大学、一个好的学习环境,表示里面有一个共同关心的焦点,如果没有的话,这个学校就不可能成为好的大学。